

广州市番禺区工商职业技术学校 2026 年零星修缮 工程预算编制服务合同

甲方：广州市番禺区工商职业技术学校

乙方：中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服务内容及期限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对“学校 2026 年零星修缮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提供预算编制服务。乙方应根据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遵循国家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计价规范及定额标准，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编制本项目的《预算编制报告书》（下称“咨询成果”），并保证其咨询成果符合本合同第二条第（二）款约定的验收标准。

（二）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提交的咨询成果经甲方书面确认验收合格之日止。

二、服务费用及付费方式

（一）服务费用：本项目预算编制服务费为包干价人民币 壹仟玖佰元整（¥1,900.00）。此费用已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服务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所有其他费用。

（二）支付方式：

1. 乙方完成咨询成果编制后，应向甲方提交书面请款报告，并附上咨询成果文件（电子版及纸质版）及甲方要求的其他请款资料。
2. 甲方应在收到前述完整资料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标准为：乙方是否依据本合同约定，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及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计价规范编制咨询成果。
3. 验收合格的，甲方应在前款期限届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4. 甲方对咨询成果有异议的，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提出书面异议及具体修改意见。乙方应在收到异议后 5 个工作日内作出修改或给予合理解释。若双方对异议内容无法在 15 日内协商一致，任何一方均可按本合同第六条约定处理。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指定专人负责与乙方联系编制委托事宜；
2. 协助乙方敦促项目单位为乙方人员开展工作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提供必要的资料，并敦促项目单位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3. 协议期内甲方有权了解委托评审业务的进展情况，并对乙方包括完成效率、完成时限、完成质量等方面存在问题督促乙方作出及时纠正；
4. 依照约定的标准及期限，及时、足额支付服务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保证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向甲方提供合格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受委托项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将受托项目转委托给第三方承担；
2. 熟悉并严格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部门关于财政投资评审及工程项目造价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本着为政府节约投资的原则，科学、客观、公正地开展审核工作，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按时按质提供评审报告，对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并负有保密责任。

四、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服务费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应付费用总价 5% 的违约金。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未在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内提交咨询成果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 乙方提交的咨询成果经甲方或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存在重大错误（例如，单项工程造价与甲方或第三方复核后的合理造价偏差超过±5%）、遗漏或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无偿修正完善，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若因乙方的故意或重大过失导致上述错误、遗漏或违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的赔偿范围不以本合同服务费总额为限，应赔偿甲方的全部直接损失。

五、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水灾、洪水、台风、地震等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协议时，应尽快向对方通报理由，在提供相应证明后，可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六、解决争议的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本协议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广州市番禺区工商职业技术学校（盖章）

签约代表：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日期：2026年3月31日

乙方：中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签约代表：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大观南路26号C205A（收取办公）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圃支行

账号：44056101040019464

签约日期：2026年3月31日

中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